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人”）作为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金新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98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28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5,12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9,075.67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6,044.3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3月26日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编号为“XYZH/2026BJAA11B0113”）。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公司已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情况

由于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96,044.33万元，少于《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原计划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98,995.03万元，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原计划募集资金投入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额	实施主体
1	绿色电解用高端智能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76,132.28	43,936.86	43,936.86	泰金新能
2	高性能复合涂层钛电极材料产业化项目	48,237.55	39,718.22	39,718.22	泰金新能
3	企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5,017.74	15,339.95	12,389.25	泰金新能
合计		149,387.57	98,995.03	96,044.33	-

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三、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系基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情况进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根据公司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董事会审议本事项的相关议案已取得授权，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泰金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郭尧



高枫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8日